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12 月 6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六樓行政會議室

主席：陳副校長敦基

出席人員：潘副校長江東、沈主任秘書瑞棋、沈教務長進成、楊學務長昭景（張德平教官代理）、陳總務長文聰、林館長春櫻、吳副館長美宜、林院長珩秀（出差）、黃院長榮鵬、掌院長慶琳（請假）、黃添丁老師、石岳峻老師、劉聰仁老師、顧景昇老師（請假）、張書憲老師（請假）、許組長修碩、學生會蔡惠雅、學生議會陳嘉文（請假）、學聯會陳博宇

列席人員：張組長曉琳、陳組長維雅、汪組長秋瑛

記錄：李淑茹

議程：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

| 追蹤事項 | 執行情形 |
|---------------------------------|---|
| 委員建議本委員會成員應增列進修推廣學院學生代表，並於會議通過。 | 於第 260 次行政會議修改本會組織章程，增列進修推廣學院學生代表為本委員會委員。 |

參、業務報告：

- 一、本校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今年改採教育體系認證標準，已於 10 月 19 日通過外部稽核，預計於 12 月中旬取得教育體系認證證書。
- 二、本校主機代管服務要點於上一會期通過迄今計有 7 個單位申請主機代管服務，共有 17 部主機進駐本校代管主機機房。
- 三、Windows 8 及 Office 2013 已分別於 101 年 9 月及 11 月發行，唯新版軟體在穩定性及相容性方面尚有待評估。經彙整電腦授課老師的意見，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暫緩更新電腦教室的微軟作業系統及 OFFICE 版本，待最新版本趨於穩定之後再予以更新。

【吳副館長美宜】本校學生在其他管道均有反應校務系統跨平台瀏覽器的問題，但目前本校的系統皆為委外開發，僅支援 IE 瀏覽器。然過去的行動裝置沒有這麼普遍，但目前使用行動裝置的人數增加，勢必會造成問題。且 WINDOWS 8 搭配的瀏覽器為 IE10，並不相容於 IE9，所以將來 IE10 普遍應用時，所有校務系統將面臨瀏覽器

使用的問題。

四、為落實本校資訊系統日夜間部整合之政策，擬進行日夜間部的請假、獎懲調補課資料庫整併，以利系統在處理跨部問題時能更加順暢。惟相關作業流程(如跨部獎懲審核、跨部缺曠課作業等)尚需與各業管單位(包含教務處、學務處生輔組、進修推廣學院教務組、進修推廣學院學生事務組)進行確認，希望同仁配合。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是否修正本校「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收支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詳如說明，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圖書資訊館】

說 明：

- 一、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建議：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8條建議，學生休、退學時，學校應依退費標準辦理退費，故不宜於本要點第6條規定「逾期視同放棄」。
- 二、是否將本要點第6條內容「逾期視同放棄」刪除，請討論。
- 三、現行條文詳附件一，p. 8。
- 四、如獲決議刪除，則建請將現行條文同時修正，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二，p. 9

【張組長曉琳】關於學雜費及其他代辦費用在大專院校學生休退學辦理要點均有明確的規定，學生在註冊前申請休退學則全額退費，學期週數三分之一前申請則退三分之二，週數三分之二前申請則退三分之一，週數超過三分之二申請者則不退費。因「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非單獨繳納，故建議依本校退費標準辦理退費，將「逾期視同放棄」刪除。

決 議：照案通過，將「逾期視同放棄」刪除。

案由二：有關本校延修生、校外實習生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者，是否應收取使用費，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圖書資訊館】

說 明：

- 一、現行條文收費標準：校外實習生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含各科專業資訊課程)者該學期收費比照一般學生繳費。
- 二、本校總務處出納組建議：延修生、校外實習生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者，因在校時間短，是否應收取使用費。
- 三、如獲決議停止收費，則建請將現行條文同時修正，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三，p. 10。
- 四、現行條文詳附件一，p. 8。

決 議：照案通過，延修生、校外實習生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者不收取費用。

案由三：本校宿舍網路是否依教育部建議於晚上 1 點後即給與斷網，詳如說明，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圖書資訊館】

說 明：

一、依教育部臺電字第 1010183233 號函：民眾建議「請重視學生網路成癮的問題。現在一代的年輕人，常常日夜顛倒，為了上網打電動遊戲、交友…等，犧牲健康睡眠。建議各大專院校宿舍網路規範，上網時間勿超過晚上 1 點，晚上 1 點即給與斷網的措施。」

二、依學務處所規劃的「健康宿舍計畫」，將宿舍分為斷網與不斷網區域由學生自行選擇。

三、是否依照學務處之規劃配合辦理，請討論。

【沈主秘瑞祺】大部分的學生都有智慧型手機可上網，宿舍斷網之效果不大。學務處所規劃的「健康宿舍計畫」是正確的方向，將宿舍分區域熄燈。

【學生會會長蔡惠雅】認同沈主秘的建議分區域熄燈讓學生自行選擇住宿的區域。

【吳副館長美宜】為考量網路設備及管理之可行性，健康宿舍區分單位建議最小以樓層為單位。

【學務處張教官德平】學務處在本學期已著手規劃「健康宿舍計畫」，並進行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健康宿舍調查，希望生活作息一樣同學住在同一區域。目前調查結果，男生有 14 位提出，女生有 36 位提出，總共有 1233 位同學接受問卷調查，但並不會因為有意願的同學少就不施行，還是會規劃高的樓層，然後針對願意住健康宿舍的同學做男女生的區分，把同樣作息時間的同學安排在同一寢室。

【主席】這應該是屬於宿舍管理的問題，從學生的行為上去規範而不是設備技術處理的問題，就先朝學務處規劃的健康宿舍去執行。且必須訂定健康宿舍管理公約，讓該區域的同學簽名並遵守公約。

決 議：同意依學務處規劃之「健康宿舍計畫」執行。

案由四：擬修正本校資訊看板張貼申請方式及流程，詳如說明，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因資訊看板設備更新已可以使用更高品質的內容播送，擬放寬收件檔案格式限制。
- 二、為提升資訊看板張貼申請與審查之效率，並結合新版資訊看板及本校影音平台功能，改採線上申請，其注意事項與流程圖如附件四，p. 11-p. 12。
- 三、本案如獲審核通過，本校「資訊看板張貼申請表」（如附件五，p. 13）同時廢除。

【沈主秘瑞棋】「資訊看板張貼申請表」表單刪除後該如何申請又如何審核？

【吳副館長美宜】將來採線上申請方式，從本校「網路應用服務線上申請系統」提出申請，該網址會掛載在網頁上。審核的部分，只要有人提出申請就會 mail 給業管同仁，業管同仁確定沒有問題後會 mail 給單位主管。

【沈主秘瑞棋】過去使用紙本申請的流程，全校性質的活動是由秘書室審核，學生社團的活動是由「馬上辦中心」審核，但是「馬上辦中心」已經不存在，學生社團的審核應該由學務處的課外活動組來擔任比較適當。

【主席】改成線上申請沒有問題，但主要是申請流程及單位主管審核的問題，只考量到行政與教學單位，學生社團申請是否適用於這個流程，是否需要另外說明。

【吳副館長美宜】目前的做法是要把書面的申請表改成電子化流程，並沒有考量到分流的概念。其中社團影片適不適合放在資訊看板上面，還是說將來社團的影片透過其他管道呈現。

【主席】關於學生社團的部分，審核機制可以分流再匯流，流程中單位主管的部分可以由學務處來擔任，最後還是到秘書室審核。

【劉執行長聰仁】關於流程圖，既然已經線上申請並上傳影片，那最後一個流程（繳交原始檔）即可刪除。

【吳副館長美宜】繳交原始檔是另外再加上去的，實際上是因為面臨了兩個問題，第一個是上傳到影音平台的影片在資訊看板播放時無法全螢幕播放；第二個是播放影音平台的影片時必須按播放扭才能播放，但資訊看板是透過電視機，並沒有觸控螢幕去按播放。將表單電子化主要的目的是為了加快申請的流程，不用將檔案再送到秘書室審核，僅透過電字郵件方式連結至網頁觀看即可。

【主席】線上申請是為了精簡申請的流程，但為顧慮到資訊看板影片的品質，最後繳交原始檔的動作還是有它的必要性。

【沈主秘瑞棋】學生活動影片申請的流程，必須經課外活動組再到學務長然後送秘書室審核後才到網路應用組上傳影片，流程太過於冗長，建議到學務處審核完成後即送網路應用組上傳影片。

【吳副館長美宜】目前資訊看板播放的影片是屬於全校性質的，如最近的廚藝週宣傳活動，其實是屬於資訊看板申請表中的「活動訊息」，學生社團影片其實非常少，且學務處有兩台資訊看板播放屬於學務處的活動影片，故學生社團的宣傳影片可由此管道播放。

【主席】學生活動影片還是交由學務處把關，哪些屬於全校性影片哪些屬於一般性影片，請學務處訂出審核標準，但申請流程還是要明確化。

【劉執行長聰仁】一般在做線上申請的流程，最好是 ONE PAGE 一次完成申請與上傳影片的動作。有沒有可能在「網路應用服務線上申請系統」就提供上傳影片的功能。若要學生將影片上傳至本校的「活力校園影音網」，學生就必須再去學習如何上傳，會有教育訓練的問題。

【吳副館長美宜】要申請者將影片上傳至本校的「活力校園影音網」，是因為該網站的影音轉檔串流速度較快，如果是放置在其他空間，其下載的速度恐怕會很慢並且影響品質。且「活力校園影音網」的帳號已經建置完成，也辦理了四場的教育訓練活動，未來也會繼續辦理，若學生還是不會使用，也歡迎到圖資館來詢問。其實這個提案的目的主要是要精簡申請的流程，本館同仁也花了一些時間在修改線上申請的步驟以符合需求。

【主席】「活力校園影音網」畢竟是學校自己的平台，還是請申請者將影片上傳至該平台，學習如何操作是必然的，就先以本案之線上申請流程去執行，但流程需要再明確一點。

決議：申請流程圖須再修正，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五：為落實資安政策並提供優良的系統開發與維護品質，未來需求單位提出系統異動需求時，需填寫系統維護申請、系統增修等表單，以利追蹤與管理作業，詳如說明，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圖書資訊館】

說明：

一、本校自行維護系統：為利於追縱系統問題處理進度、確認系統需

求以及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相關政策，未來需求單位向網路應用組提出系統新增或修改需求時，需填寫「IS-04-046 應用系統維護申請單 v2.0」。(如附件六，p. 14)

二、委外開發維護系統：委外系統有功能異動(版本更新)需求時，為避免相關系統受到影響，委外廠商在進行系統異動前，需填寫「系統增修表單 v2.0」(如附件七，p. 15)並向網路應用組提出申請，由網路應用組評估確認後，方可進行更新。

【沈主秘瑞棋】事實上各單位在請委外廠商開發系統時真的會填寫相關表單嗎？即使填寫這些表單後真的會依照規範執行嗎？有辦法做到稽核這一塊嗎？

【吳副館長美宜】本案有兩份表單，說明一的表單是因為原有的校務系統維護廠商已不再繼續維護，有些功能也不再繼續開發。目前網路應用組已收到很多單位提出的需求，有的是新增表單，有的是功能的新增與修改。但因為怕業務承辦同仁會漏掉，再者若不把需求寫下來，屆時申請單位可能會忘記當初提出的需求或事後變更需求的內容，這對系統開發人員會造成困擾。且透過填寫表單的機制利於控管人力與執行的進度，所以在自行開發的部分會希望需求單位填寫申請表單。說明二的表單確實在執行上會有困難，但是也非做不可，如學籍資料為其他校務系統資料的源頭，若有變更將會影響到其他相關的子系統，所以希望各單位需要委外廠商進行系統的增修時能填寫系統增修表單。

【主席】第一個自行開發維護的表單是沒有問題，然第二個委外系統維護的部分，確實是要有個紀錄，但重點是由誰來驗收或確認這個系統變更是可以執行的，是可被接受的，是使用單位呢？還是原來的規劃單位呢？最後到網路應用組也只是留做紀錄而以，是不是最後要有一個檢核的機制？

【吳副館長美宜】也不是沒有考量控管的機制，做法是關閉所有正式區的帳號權限，只開放測試區給委外廠商使用，確定沒有問題之後再正式上線。

【沈主秘瑞棋】自行開發維護的部分先執行，委外開發的部分需審慎考量再執行。

【劉執行長聰仁】「IS-04-046 應用系統維護申請單」的表單欄位建議修正，「需求說明」與「預期效益」欄位應合併，「系統分析說明」簽核的層級應以學校的組織為主，「申請人驗收」的流程應明確。

決議：「IS-04-046 應用系統維護申請單」中「需求說明」與「預期

效益」欄位合併，「資訊主管」一詞統一修正為「圖書資訊館」。
「系統增修表單」則暫緩實施。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收支要點

中華民國 92 年 12 月 18 日本校第 94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1 月 25 日本校第 15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16 日本校第 228 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2 日本校第 25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高雄餐旅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圖書資訊館（以下簡稱本館）為提供優質穩定網路使用環境，推動尊重智慧財產權，使用合法軟體之概念，並基於使用者付費之原則，特訂定本校『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以下簡稱網路使用費）』收支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包括下列三項：
 - （一）本校學生在校園內各單位，因課業及研究需要使用校園網路之費用。
 - （二）本校學生之電腦校內、外使用由校方取得授權使用之軟體。
 - （三）住宿學生使用本校宿舍網路。
- 三、本收費要點所收取之費用以專款專用為原則，支付用於改善本校網路相關費用（含設備、線路、月租費）及授權軟體費用的使用為原則，其他用途須經簽奉校長核准。
- 四、收費標準如下：

| 費用項目 | 對象 | 金額 |
|--------------|-----------------------|--|
| 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 | 在學學生(含攜手專班) | 每學期 500 元 |
| | 碩士專班、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學士後專班 | 每學期 250 元 |
| | 分配學生宿舍之住宿學生 | 每學期加收 300 元 |
| | 校外實習學生 | 不收取費用，但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含各科專業資訊課程)者該學期收費比照一般學生繳費。 |

- 五、經費管理：定期公佈資訊給予學生了解費用使用情形。
- 六、退費：上述所有對象所繳交之電腦網路使用費後，中途發生休學、退學情形，依本校收費退費標準辦理退費，逾期視同放棄。
- 七、收費期限及方式：一般學生於繳交學雜費時，同時向本校代收銀行繳交電腦網路使用費。
- 八、本要點經校務資訊發展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收支要點修正對照表

| 修正條文 | 現行條文 | 說明 |
|---|--|--|
| <p>六、退費：上述所有對象所繳交之電腦網路使用費後，中途發生休學、退學情形，依本校收費退費標準辦理退費，逾期視同放棄。</p> | <p>六、退費：上述所有對象所繳交之電腦網路使用費後，中途發生休學、退學情形，依本校收費退費標準辦理退費，逾期視同放棄。</p> | <p>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8條建議，學生休、退學時，學校應依退費標準辦理退費，故不宜於本要點第6條規定「逾期視同放棄」。</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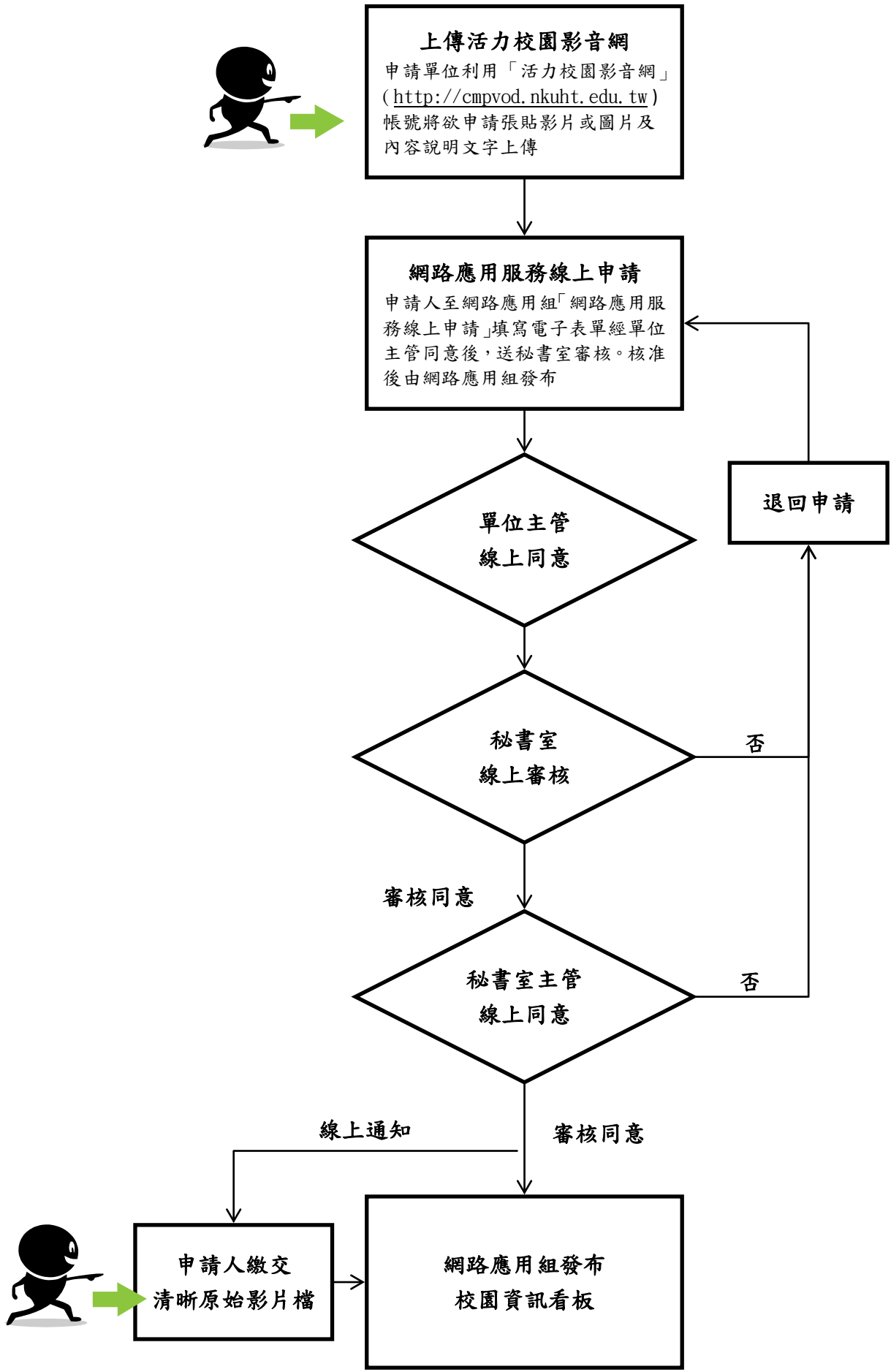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電腦網路與授權軟體使用費收支要點修正對照表

| 修正條文 | | 現行條文 | | 說明 |
|-----------------------|--|-----------------------|--|---|
| 四、收費標準 | | 四、收費標準 | | 延修生、校外實習生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者，因在校時間短，擬不收取使用費。 |
| 對象 | 金額 | 對象 | 金額 | |
| 在學學生(含攜手專班) | 每學期 500 元 | 在學學生(含攜手專班) | 每學期 500 元 | |
| 碩士專班、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學士後專班 | 每學期 250 元 | 碩士專班、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學士後專班 | 每學期 250 元 | |
| 分配學生宿舍之住宿學生 | 每學期加收 300 元 | 分配學生宿舍之住宿學生 | 每學期加收 300 元 | |
| 校外實習學生、 <u>延修生</u> | 不收取費用，但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含各科專業資訊課程)者該學期收費比照一般學生繳費。 | 校外實習學生 | 不收取費用，但回校重(補)修資訊相關課程(含各科專業資訊課程)者該學期收費比照一般學生繳費。 |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資訊看板張貼申請注意事項

- 一、申請單位利用「活力校園影音網」(<http://cmpvod.nkuht.edu.tw>)帳號將欲申請張貼影片或圖片及內容說明文字上傳到「活力校園影音網」。
- 二、申請人至網路應用組「網路應用服務線上申請」填寫電子表單，於表單中填入申請發布內容之 URL，經單位主管同意後，送秘書室審核。核准後申請人請至網路應用組繳交清晰原始影片檔由網路應用組發布。
- 三、影片檔須為 mpeg、flv、wmv、mov 等檔案格式其中一種，檔案大小 60MB 以下，最高解析度支援 1920x1080。播放於校園資訊看版之影片內容請勿超過 30 秒，嚴禁腥、羶、色、恐怖之畫面，同一活動之影片最多只能申請 14 天(含例假日)，如要延長宣傳，需重新設計內容，另聯合宣傳(2 個單位以上)，最多請勿超過 60 秒，以利其他單位訊息傳達(圖片亦同)！
- 四、圖片檔須為 jpeg 檔案格式，檔案大小 6MB 以下，為因應版面，圖片建議設計為橫式。
- 五、影片及圖片的宣傳請勿有商業行為，例如：價格及贊助廠商…等宣傳。
- 六、符合規定者請於 7 天前提出，若需委外轉檔製作者請於 30 天前提出。

資訊看板影片上架標準作業流程圖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校園資訊看板張貼申請表

| | | | | | | |
|------|------|---|------|---|---|---|
| 張貼日期 | 起始日期 | 年 | 月 | 日 | 時 | 分 |
| | 截止日期 | 年 | 月 | 日 | 時 | 分 |
| 張貼內容 | 性質 | 1.1 <input type="checkbox"/> 最新消息 1.2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宣導 1.3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訊息 2.1 <input type="checkbox"/> 全校性影片(或圖片) 2.2 <input type="checkbox"/> 各單位影片(或圖片) 2.3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影片(或圖片) 3.1 <input type="checkbox"/> 外賓歡迎詞(文字檔) 4.1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
| | 內容說明 | | | | | |
| 申請單位 | 單位 | | | | | |
| | 聯絡人 | | 聯絡電話 | | | |
| | 單位主管 | | | | | |
| 檔案格式 | 工作天 | 檔案格式勾選 | | | | |
| | 7天 | <input type="checkbox"/> MPEG2 影片檔 <input type="checkbox"/> JPEG 圖片檔 | | | | |
| | 30天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_____) | | | | |
| 申請日期 | | | | | | |

| | |
|-----|--|
| 秘書室 | |
|-----|--|

注意事項：

- 一、申請單位請填寫本表並檢附檔案，送秘書室審核。核准後由網路應用組發布。
- 二、影片檔須為 mpeg2 檔案格式，尺寸大小為 500x500 像素。播放於校園資訊看板之影片內容請勿超過 30 秒，以利其他單位訊息傳達迅速！
- 三、圖片檔須為 jpeg 檔案格式，尺寸大小為 700x500 像素。
- 四、符合規定者請於 7 天前提出，若需委外轉檔製作者請於 30 天前提出。

| | | |
|---|----------------|---------|
| 機密等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限閱 <input type="checkbox"/> 密 <input type="checkbox"/> 機密 | 文件編號：IS-04-046 | 保存年限：3年 |
| 日期： 年 月 日 | 紀錄編號： | 版本：2.0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應用系統維護申請單

| | | | |
|----------|--|--------|---|
| 申請單位需求說明 | 申請單位 | | |
| | 申請日期 | 年 | 月 日 |
| | 需求說明：(書寫欄位空間不足時，請以附件說明) | | |
| | 申請人員： | | |
| 說明 | 預期效益：(成本分析) | | |
| | 單位主管： | | |
| 系統分析說明 | 系統開發人員： | | |
| | 資訊主管： | | |
| 資料及版次 | 測試資料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模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現行正式區之資料經適當覆蓋與處理。 | | 原始碼修訂的版次： 原始碼備份光碟編號/檔案位置： |
| | 是否已完成相關測試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申請人驗收 | 申請人驗收 | 驗收單位主管 | 資訊主管 |
| | | | |

| | |
|------|---|
| 版本日期 | |
| 保存年限 | 年 |

| 系統功能增修表單 | | | |
|-------------------|---------------------------------|------|------|
| 系統名稱或 系統代號 | <input type="checkbox"/> 前置作業 | 版次： | 更新人員 |
| | <input type="checkbox"/> 學籍管理 | 版次：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開排課管理 | 版次：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選課管理 | 版次：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選課前置管理 | 版次： | 更新時間 |
| |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管理 | 版次：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評量管理 | 版次： | |
| 功能說明 | | | |
| | | | |
| 異動的資料表及檢視表 | | | |
| | | | |
| 網路應用組 | | | |
| 承辦人 | | 歸檔日期 | |
| 補充說明 | | | |